
集美大学教务处文件

教务〔2013〕44号

教务处关于我校省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报送中期检查 报告的通知

各有关学院：

根据《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启动实施福建省本科高校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的通知》（闽教高〔2012〕24号）和《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公布福建省本科高校“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的通知》（闽教高〔2012〕41号）精神，“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建设周期一般为3年，现已过半，学校决定对省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进行中期检查，请各省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的项目组和学院，从教学团队建设、课程与教学资源建设、教学方式方法改革、强化实践教学环节、教学管理改革等五个方面，对照

提交的任务书和年度实施计划，从改革措施、取得的阶段性成效、未完成的目标、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及解决方案、下一阶段的目标和计划等方面形成中期检查报告（见附件），经学院审核后，纸质材料请加盖学院公章于 9 月 30 日前报送教务处教学科，电子版发到以下邮箱：
yijunguo@jmu.edu.cn。

附件

集美大学省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中期检查表

集美大学教务处
2013 年 9 月 2 日

教务处

2013 年 9 月 2 日印发

附件

集美大学省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

中 期 检 查 表

集美大学教务处制

二〇一三年九月

专业名称		专业负责人	
一、改革措施（请从建设内容的 5 个方面具体说明）			

二、取得的阶段性成效（请从建设内容的 5 个方面具体说明）	
-------------------------------	--

	<p>三、对照任务书和年度实施计划有哪些未完成的目标 (请从建设内容的5个方面具体说明)</p>

四、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及解决方案（请从建设内容的 5 个方面具体说明）	
---	--

五、对照任务书制定下一阶段的目标和计划（请从建设内容的 5 个方面具体说明）	

六、建设经费使用情况（请从建设内容的 5 个方面具体说明）	
-------------------------------	--

七、学院意见

签字：
日期：
盖章：